



##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0 年 4 月 28 日，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铁西屋法维莱（青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2020 年预计与关联方法中轨道交通运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中运输”）及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合计发生总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的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公司及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总金额 18.67 亿元，2019 年度关联交易采购实际发生额为 1649.78 万元，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为 0.8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定价原则	新增合同签署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融	上年发生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法中运输及其同一控制下其他单位	采购零部件、物料及设备	市场价格	400万元	5.65万元	1649.78万元

### 3、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法中运输及其同一控制下其他单位	采购零部件、物料及设备	1649.78万元	不超过6500万元	0.88%	74.62%	2019年5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3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事项系合资公司对供应商体系进行了更大范围的遴选,对零部件、物料及设备的采购渠道进行了扩充,有利于公司增强价格议价能力和抵御经营风险。因此公司从关联方渠道采购数量较此前预计进行了缩减,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将进一步降低,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事项系公司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属于企业正常的经营调整,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铁西屋法维莱(青岛)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与法中轨道交通运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及其同一控制下关联方。

公司名称:法中轨道交通运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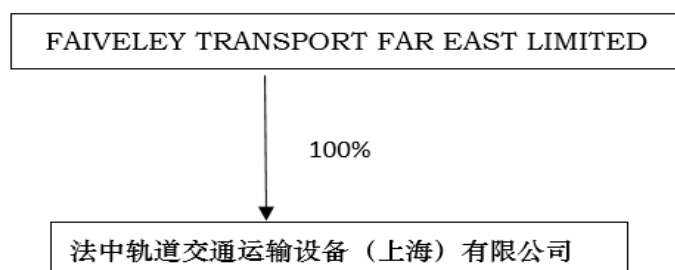
注册资金：1570 万美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富联一路 31 号 5 幢

主营业务：设计、研发、生产、检修、维护、维修、销售轨道交通门系统、站台屏蔽门、空调系统、受电弓系统、制动设备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法中运输营业收入为 6.27 亿元，净利润为 3398 万元，总资产为 11.81 亿元，净资产为 767.65 万元。

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法中运输为 FAIVELEY TRANSPORT FAR EAST LIMITED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FAIVELEY TRANSPORT FAR EAST LIMITED 持有华铁西屋法维莱 49% 的股份，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第 10.1.5 第（五）条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法中运输为华铁股份的关联法人。

法中运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履约能力分析：法中运输的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良好，有足够的履约能力满足公司的采购需求。

### 三、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

####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为：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

场价格做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执行，结算方式为电汇。

公司关联交易金额仅为预计金额，待实际交易发生时，在审批通过的预计金额内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交易双方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签订具体交易协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交易必要性说明

2019 年度华铁西屋法维莱与法中运输有较好的合作基础，法中运输股东 Faiveley Transport（法维莱交通集团）为全球轨道交通领域空调、车门、制动设备的知名制造企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其供应商网络完备、体系健全，能够提供品质高、种类全的轨交零部件，华铁西屋法维莱与法中运输的零配件物料及设备采购交易有助于公司保障产品质量，提高交付产品稳定性与可靠性，促进公司新产品业务快速发展。

### 2、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公允性，付款条件符合市场普遍条款，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3、交易的持续性及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双方在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的前提下，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能够持续稳定地推进相关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依赖于关联方，不对

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交易均有明确的定价原则，交易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2、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事项系公司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属于企业正常的经营调整，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公允、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文件；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